

# 关于新沃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比例的公告

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6年12月12日起调整新沃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564）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的比例，具体方案如下：

持续持有期（N）	调整前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的比例	调整后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的比例
N < 30日	100%	100%
30日 ≤ N < 90日	75%	
90日 ≤ N < 180日	50%	
N ≥ 180日	25%	

## 重要提示：

1、上述调整事项将在最近的招募说明书中予以更新，本公告最终解释权归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

2、投资者可通过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98-9988（免长途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sinvofund.com](http://www.sinvofund.com) 了解详情。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0日